

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12 年度审计报告

索引	页码
审计报告	
集合计划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1
— 利润表	2
— 所有者权益（计划净值）变动表	3
— 财务报表附注	4-1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审计报告

XYZH/2012A9051-4

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全体持有人: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现金牛集合计划)财务报表,包括201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计划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集合计划管理人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现金牛集合计划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现金牛集合计划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现金牛集合计划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所有者权益（计划净值）变动情况。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201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资产：			
银行存款	六、1	388,980,546.72	392,069,336.98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六、2	-	42,025.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3	1,091,552,157.74	353,504,335.46
其中：股票投资		-	-
债券投资		742,440,961.40	160,253,640.4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基金投资		349,111,196.34	193,250,695.00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六、4	300,001,450.00	289,400,434.10
应收证券清算款	六、5	42,110,302.92	-
应收利息	六、6	15,575,062.14	7,560,903.59
应收股利	六、7	728,977.05	395,256.36
应收申购款	六、8	286,749,461.72	-
其他资产	六、9	708.16	95.13
资产合计		<u>2,125,698,666.45</u>	<u>1,042,972,387.33</u>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六、10	5,038,698.07	1,810,188.85
应付管理人报酬	六、11	463,373.45	273,954.04
应付托管费	六、12	168,499.45	99,619.62
应付销售服务费	六、13	351,040.49	207,540.95
应付交易费用	六、14	24,788.00	19,066.25
应付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其他负债	六、15	282,569.02	201,130.26
负债合计		<u>6,328,968.48</u>	<u>2,611,499.97</u>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六、16	2,119,369,697.97	1,040,360,887.36
未分配利润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u>2,119,369,697.97</u>	<u>1,040,360,887.36</u>
负债与所有者权益总计		<u>2,125,698,666.45</u>	<u>1,042,972,387.33</u>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集合计划份额净值1.0000元，集合计划份额总额2,119,369,697.97份。

集合计划管理人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12年度

编制单位：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收入		67,204,420.15	145,622,619.39
1、利息收入		49,166,677.19	78,228,029.7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六、17	27,129,946.79	22,883,631.74
债券利息收入	六、18	16,937,411.55	20,992,053.77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六、19	-	1,738,265.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六、20	5,099,318.85	32,614,078.63
2、投资收益	六、21	18,034,676.35	67,394,589.6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25,500.15	32,839,659.47
债券投资收益		4,892,715.70	6,563,990.0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权证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基金红利收益		13,116,460.50	27,990,940.09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4、其他收入		3,066.61	-
二、费用		10,076,774.54	21,987,179.94
1、管理人报酬	六、22	4,671,459.06	9,990,426.24
2、托管费	六、23	1,698,712.39	3,632,882.20
3、销售服务费	六、24	3,538,984.15	7,568,504.64
4、交易费用	六、25	627.51	685,861.48
5、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其他费用	六、26	166,991.43	109,505.38
三、利润总额		57,127,645.61	123,635,439.45

集合计划管理人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计划净值）变动表

2012年度

编制单位：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年初所有者权益（计划净值）	<u>1,040,360,887.36</u>	-	<u>1,040,360,887.36</u>	<u>4,086,939,467.74</u>	-	<u>4,086,939,467.74</u>
二、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计划净值变动数（本年净利润）	-	57,127,645.61	57,127,645.61	-	123,635,439.45	123,635,439.45
三、本年计划份额交易产生的计划净值变动数	1,079,008,810.61	-	1,079,008,810.61	(3,046,578,580.38)	-	(3,046,578,580.38)
其中：1、计划申购款	5,103,740,583.62	-	5,103,740,583.62	5,667,060,449.25	-	5,667,060,449.25
2、计划赎回款	4,024,731,773.01	-	4,024,731,773.01	8,713,639,029.63	-	8,713,639,029.63
四、本年向计划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计划净值变动数	-	(57,127,645.61)	(57,127,645.61)	-	(123,635,439.45)	(123,635,439.45)
五、年末所有者权益（计划净值）	<u>2,119,369,697.97</u>	-	<u>2,119,369,697.97</u>	<u>1,040,360,887.36</u>	-	<u>1,040,360,887.36</u>

集合计划管理人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一、计划基本情况

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计划或本集合计划)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无异议函》(证监函[2005]366号)核准设立,设立时间为2006年1月16日。该集合计划为限定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存续期为三年。2008年12月24日,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延长存续期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1444号)核准本计划存续期延长至2014年1月15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本计划的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本计划的推广机构。

根据《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原《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试行办法》)和《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约定,本集合计划认购对象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本集合计划每份额面值及发行价格均为人民币1.00元。截至2006年1月16日止,本集合计划在募集期间收到有效净参与资金为人民币3,482,367,539.60元,折合认购份额3,482,367,539.60份;参与金额在推广期内产生的利息为人民币2,368,693.49元,折合2,368,693.49份集合计划份额;以上实收资金共计人民币3,484,736,233.09元,折合3,484,736,233.09份集合计划份额。上述出资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了天职深审字[2008]274-1号验资报告。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本集合计划编制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本计划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颁布的中证协发[2007]56号《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3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进行确认和计量,基于下述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进行财务报表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合计划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合计划于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四、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年度

本集合计划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合计划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3. 记账基础

本集合计划的记账基础为权责发生制。

4.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集合计划的金融资产（负债），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资产）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分类

本集合计划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金融资产分类取决于本集合计划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集合计划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和基金投资等项目于初始确认时即划分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合计划将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和各类应收款项等。

(2) 金融负债分类

本集合计划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的确认及终止确认

本集合计划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集合计划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本集合计划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合计划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6. 金融工具的成本计价方法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处置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算库存证券成本。当日有买入和卖出时,先计算成本后计算买卖证券价差。

(1) 证券

证券投资买入于成交日确认为证券投资。证券投资成本按成交的价款金额入账。卖出证券于成交日确认证券差价收入。出售证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成交日结转。

(2) 买入返售证券

买入返售证券成本,按应付或实际支付的价款确认买入返售证券投资。

(3) 其他投资

买入央行票据和零息债券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券,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按上述会计处理方法核算。

7. 金融工具的估值原则及估值方法

(1) 本计划短期金融工具(除货币市场基金)的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摊余成本法指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每日计提收益。

1) 计划持有的债券、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采用折溢价摊销后的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逐日计提应收利息;其中,通过债券远期交易卖出的标的债券采用成交日时按摊余成本法计算的账面价值列示,按远期交易全价逐日计提收益;通过债券远期交易买入的标的证券按以远期交易合同价格列示,从实际持有日开始估值;

2) 计划持有的回购协议以成本列示,按商定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3) 计划持有的银行存款以本金列示,按银行利率逐日计提利息。

(2) 计划持有的网上中签新股在上市前采用公允价值估值,上市当日起按市价计算。计划持有的网下配售新股在解锁上市前按发行价估值,解锁上市当日起按市价计算。计划持有的可转债(含分离式转债)以其发行成本价计算。

(3) 计划持有的开放式基金以估值日前一日基金净值估值,该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一日基金净值计算。

(4) 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短期金融工具(除货币市场基金、分离式转债的债券)的价值与按市场利率和交易市价计算的价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计划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和不公平的结果,管理人每一估值日,采用市场利率或交易价格,对计划持有的计价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即影子定价。当短期金融工具以摊余成本法计算确定的本计划资产净值与短期金融工具用影子定价法计算确定的资产净值的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或超过0.5%时,或管理人认为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发生了其他的重大偏离时,管理人可以与托管人商定后调整,使计划资产净值更能公允地反映计划资产价值,确保以摊余成本法计算的短期金融工具(除货币市场基金)的价值不会对计划份额持有人造成实质性的损害。同时管理人将在事件发生之日起两日之内就此事项进行临时公告。

影子价格的估算方法为:

1) 持有的银行间市场的券种采用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的数据进行估值;

2) 持有的证券交易所的券种,其影子价格为估值日证券交易所挂牌的券种的收盘价,该日无交易的,以最近一日收盘价计算;

3) 除此以外,没有连续交易的券种,采用成本摊余法进行影子定价估值。

(5)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前述办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管理人在综合考虑市场成交价、市场报价、流动性、收益率曲线等多种因素基础上,应根据具体情况与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6) 如有新增事项或变更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7) 上述估值方法如有变动,或有更合适的估值方法,管理人应根据具体情况与托管人商定后,报监管机构备案并应至少提前一个月进行披露。

8. 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

(2) 债券利息收入按债券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或内含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证券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4) 股票投资收益于卖出股票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股票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5) 债券投资收益于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债券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和应收利息的差额入账;

(6) 衍生工具投资收益于卖出权证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权证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入账;

(7) 股利收益于除息日确认,并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入账;

(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系本集合计划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9)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时候确认。

9.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1) 本计划管理人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0.33%年费率计提集合计划管理费。

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管理费划付指令,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

(2) 本计划托管人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12%年费率计提集合计划托管费。

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个月月末,按月支付。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托管费划付指令,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

(3) 本计划的客户服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客户服务费主要用于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服务发生的费用,但不包括存续期间发生的与推广有关的费用,该笔费用从计划资产中扣除。

客户服务费每日计算,并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客户服务费划付指令,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

10. 实收基金

每份计划份额面值为1.00元。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计划份额总额。由于参与、退出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集合计划参与确认日、退出确认日列示。

11. 收益分配政策

(1) 每一计划份额享有同等的分配权;

(2) 按日分配,日日复利。根据单位计划资产当日净收益,以每万份单位计划资产收益为基准,为委托人计算该账户当日所产生的收益,并计入其账户的当前收益中。委托人收益的计算按去尾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舍去部分进行再分配直到分配完毕为止。本计划当日投资所获得的收益,将参与下一日的收益分配。

(3) 按月结转。本计划登记系统在每个月集中结转累计未结转收益并下发至推广机构,若委托人账户的累计未结转收益为正收益,则该委托人账户的本集合计划份额体现为增加;反之,则该委托人账户的本集合计划份额体现为减少。

(4) T日参与的集合计划份额不享有当日集合计划分配权益,次日起享有本计划分配权益;退出的集合计划份额享有当日本计划分配权益,次日起不享有本计划的分配权益;

(5) 在不影响投资者利益情况下,管理人可酌情调整收益分配方式,并向委托人披露;

(6)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五、税项

1. 印花税

集合计划管理人运用集合计划买卖股票按照 1‰的税率征收印花税。

2. 营业税、企业所得税

参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字[2004]78号文《关于证券投资集合计划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集合计划(封闭式证券投资集合计划,开放式证券投资集合计划)管理人运用集合计划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参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集合计划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银行存款

开户行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76,340.05	5,023,976.9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2,004,206.67	7,045,360.0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深发展银行)	275,000,000.00	380,000,000.00
合计	<u>388,980,546.72</u>	<u>392,069,336.98</u>

2. 存出保证金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深交所交易保证金	-	42,025.71
合计	<u>-</u>	<u>42,025.71</u>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成本	公允价值	估值增值	成本	公允价值	估值增值
债券投资	742,440,961.40	742,440,961.40	-	160,253,640.46	160,253,640.46	-
基金投资	349,111,196.34	349,111,196.34	-	193,250,695.00	193,250,695.00	-
合计	<u>1,091,552,157.74</u>	<u>1,091,552,157.74</u>	<u>-</u>	<u>353,504,335.46</u>	<u>353,504,335.46</u>	<u>-</u>

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银行间市场买入返售证券	<u>300,001,450.00</u>	<u>289,400,434.10</u>
合计	<u>300,001,450.00</u>	<u>289,400,434.10</u>

5. 应收证券清算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银行间市场债券兑付款	<u>42,110,302.92</u>	<u>-</u>
合计	<u>42,110,302.92</u>	<u>-</u>

6.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1,201,790.35	2,995,838.01
应收债券利息	14,218,333.03	4,392,832.04
应收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	<u>154,938.76</u>	<u>172,233.54</u>
合计	<u>15,575,062.14</u>	<u>7,560,903.59</u>

7. 应收股利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应收基金红利	<u>728,977.05</u>	<u>395,256.36</u>
合计	<u>728,977.05</u>	<u>395,256.36</u>

8. 应收申购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应收申购款	<u>286,749,461.72</u>	<u>-</u>
合计	<u>286,749,461.72</u>	<u>-</u>

9. 其他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待摊费用	<u>708.16</u>	<u>95.13</u>
合计	<u>708.16</u>	<u>95.13</u>

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0. 应付赎回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应付赎回款	5,038,698.07	1,810,188.85
合计	<u>5,038,698.07</u>	<u>1,810,188.85</u>

11. 应付管理人报酬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费	463,373.45	273,954.04
合计	<u>463,373.45</u>	<u>273,954.04</u>

12. 应付托管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费	168,499.45	99,619.62
合计	<u>168,499.45</u>	<u>99,619.62</u>

13. 应付销售服务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费	351,040.49	207,540.95
合计	<u>351,040.49</u>	<u>207,540.95</u>

14. 应付交易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应付招商证券交易佣金	-	26.45
应付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24,788.00	19,039.80
合计	<u>24,788.00</u>	<u>19,066.25</u>

15. 其他负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风险准备金	69,865.95	133,591.21
待摊风险盈余	136,086.07	7,022.05
应付收益	21,017.00	21,017.00
预提费用	49,000.00	34,500.00
其它	6,600.00	5,000.00
合计	<u>282,569.02</u>	<u>201,130.26</u>

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6. 实收基金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初数	<u>1,040,360,887.36</u>	<u>4,086,939,467.74</u>
本年申购增加	5,103,740,583.62	5,667,060,449.25
本年赎回减少	<u>4,024,731,773.01</u>	<u>8,713,639,029.63</u>
年末数	<u>2,119,369,697.97</u>	<u>1,040,360,887.36</u>

17. 存款利息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519,000.06	19,807,850.09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89,260.10
第三方存管保证金利息收入	<u>26,610,946.73</u>	<u>2,986,521.55</u>
合计	<u>27,129,946.79</u>	<u>22,883,631.74</u>

18. 债券利息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可转债利息收入	6,110.71	9,653.27
企业债券利息收入	323,007.31	12.94
金融债券利息收入	16,608,293.53	20,732,162.72
央行票据利息收入	-	250,224.84
合计	<u>16,937,411.55</u>	<u>20,992,053.77</u>

1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1,738,265.65
合计	-	<u>1,738,265.65</u>

2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交易所市场回购利息收入	-	3,580,124.91
银行间市场回购利息收入	<u>5,099,318.85</u>	<u>29,033,953.72</u>
合计	<u>5,099,318.85</u>	<u>32,614,078.63</u>

21.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股票投资收益	25,500.15	32,839,659.47
债券投资收益	4,892,715.70	6,563,990.04
基金红利收益	<u>13,116,460.50</u>	<u>27,990,940.09</u>
合计	<u>18,034,676.35</u>	<u>67,394,589.60</u>

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2. 管理人报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管理费	4,671,459.06	9,990,426.24
合计	4,671,459.06	9,990,426.24

23. 托管费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费	1,698,712.39	3,632,882.20
合计	1,698,712.39	3,632,882.20

24. 销售服务费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费	3,538,984.15	7,568,504.64
合计	3,538,984.15	7,568,504.64

25. 交易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股票交易费用	627.51	685,861.48
合计	627.51	685,861.48

26. 其他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银行费用	95,091.43	61,505.38
审计费用	40,000.00	30,000.00
银行间账户维护费	31,500.00	18,000.00
其他	400.00	-
合计	166,991.43	109,505.38

七、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关系

项目	与本计划的关系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1) 通过关联方席位进行的交易

① 证券买卖

关联方名称	本金额		上年金额	
	证券买卖成交金额	占本年交易金额比例	证券买卖成交金额	占本年交易金额比例
招商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	11,983,670.50	100.00%	11,083,981,289.43	100.00%

② 交易佣金

关联方名称	本年/年末金额			
	交易佣金	占该类交易佣金比例	应付佣金余额	占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36.60	100.00%	-	-

(续上表)

关联方名称	上年/年初金额			
	交易佣金	占该类交易佣金比例	应付佣金余额	占应付佣金总额的比例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405.02	100.00%	26.45	100.00%

注: 上述佣金按市场佣金率计算, 并已扣除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收取, 并由券商承担的证券结算风险基金后的净额列示。

(2) 关联方报酬

① 集合计划管理人报酬

A 管理人报酬

关联方名称	本金额	上年金额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71,459.06	9,990,426.24
合计	4,671,459.06	9,990,426.24

B 应付管理人报酬

关联方名称	本金额	上年金额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63,373.45	273,954.04
合计	463,373.45	273,954.04

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计划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33%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33\% \div \text{当年天数}$, 其中:

H为每日应计提的集合计划管理费

E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集合计划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按月支付。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集合计划管理费划付指令,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的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

②集合计划管理人客户服务费

A 客户服务费

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38,984.15	7,568,504.64
合计	<u>3,538,984.15</u>	<u>7,568,504.64</u>

B 应付客户服务费

关联方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1,040.49	207,540.95
合计	<u>351,040.49</u>	<u>207,540.95</u>

本计划客户服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2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其中:

H为每日应计提的集合计划管理费

E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集合计划客户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按月支付。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集合计划客户服务费划付指令,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的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

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③集合计划托管人报酬

A 托管人报酬

关联方名称	本金额	上年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98,712.39	3,632,882.20
合计	<u>1,698,712.39</u>	<u>3,632,882.20</u>

B 应付托管人报酬

关联方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8,499.45	99,619.62
合计	<u>168,499.45</u>	<u>99,619.62</u>

本集合计划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 0.12% 年费率计提, 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2\% \div \text{当年天数}$, 其中:

H 为每日应计提的集合计划托管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集合计划托管费每日计提, 逐日累计, 按月支付。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集合计划托管费划付指令, 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的首日起 5 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

(3)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由此产生的利息收入

① 银行存款

关联方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76,340.05	5,023,976.91
合计	<u>1,976,340.05</u>	<u>5,023,976.91</u>

② 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金额	上年金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9,000.06	1,858,933.76
合计	<u>519,000.06</u>	<u>1,858,933.76</u>

招商证券现金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财务报表附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八、报告期末流通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集合计划资产

本计划截至2012年12月31日无持有因认购获配新股及债券未上市而流通受限制的证券。

本计划截至2012年12月31日无持有因存在锁定期约定而流通受限制的股票。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计划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计划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编号: 11000160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1年10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12月1日
12/1/06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06年12月1日
12/1/06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顾凡清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1年05月06日
Date of birth: 1971年05月06日
工作单位: 北京中兴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北京中兴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232330710506401
Identity card No.: 23233071050640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2

CPA任职资格检查合格
BICPA
20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10001570424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二〇一〇年 十月 十五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张彦
Full name: Zhang Yan
性别: 女
Sex: Female
出生日期: 1979-02-02
Date of Birth: 1979-02-02
工作单位: 高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Gao Yong Zhong He Accounting Firm Co., Ltd.
身份证号码: 110002197902021205
Identity No.: 11000219790202120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10001570424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二〇一〇年 十月 十五日



年 月 日

证书序号: NO.005736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规定的业务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张克

办公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36

注册资本(出资额): 2481.2 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07-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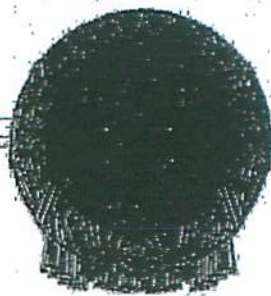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七月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099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主任会计师: 张克



证书号: 16

发证时间: 二〇〇四年六月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3-1)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号 110101014692882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克

合伙企业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一般经营项目: 无

登记机关



2012

